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德国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宝莱特”）为了实现“在巩固医疗监护设备的基础上，加快建立和完善血液透析领域生态圈”的战略发展规划，以完善血液透析产业链为重任，围绕设备、耗材进行重点布局，通过整合公司的海外销售渠道和先进的医疗器械制造技术，将血液透析产业链的布局最大化地转化成经济效益，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的经营目标，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1,200 万欧元在德国设立全资子公司德国宝莱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国宝莱特”，具体以德国相关部门的最终核准名称为准）。

2、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一致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德国子公司的议案》。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事宜在本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根据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及资金来源

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以货币资金形式投入。

2、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德国宝莱特有限公司（具体以德国相关部门的最终核准名称为准）

注册资本：1,200 万欧元

出资人：宝莱特出资 1,200 万欧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

注册地址：德国（具体经营地址尚待确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医疗器械及血液净化耗材研发、制造及销售（含进出口业务）以及医疗项目投资等（最终以德国当地登记管理机关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目的

（一）整合海外内资源有利于企业做强做大

设立德国宝莱特是宝莱特为了更好服务于公司战略发展，通过横向联合，将公司的海外销售渠道和资源与德国的先进医疗器械制造相结合，以此开拓第三方市场，第一步走出去，实现“海外制造、海外销售”，在全球范围内发现和培育新的利润点增长点，有利于企业做强做大。

（二）整合宝莱特在血液净化领域资源

设立德国宝莱特是宝莱特充分利用和发挥德国当地在血液净化领域的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实现公司国际化战略的第二步“带回来”，通过经营德国公司从而吸收当地在血液净化领域的先进管理经验和技术，并根据国内的实际情况，将之运用到国内相关业务和管理中来，提升公司在血液净化领域的研发制造以及服务管理水平，从而更快地实现公司在血液透析领域的“产品+渠道+服务”的战略。

（三）打造民族品牌，提高公司国际化水平

设立德国宝莱特，一是可以逐步树立宝莱特民族品牌，实现宝莱特旗下多产品类型全球销售，在已有的监护仪、可穿戴健康监测产品、透析管路、消毒水、透析机等产品的基础上增加血液透析耗材，丰富产品线，更好地发挥品类规模；二是通过德国宝莱特，借助德国当地的专业团队，融合学习来提升公司国际化管理水平；三是通过德国宝莱特这个窗口，及时掌握和了解海外该领域的最新动态，为公司更好更稳健的发展及时掌握相关情报以做正确的决策。

2、可能存在的风险

德国宝莱特成立尚需相关部门核准，故存在一定程度的不确定性。

海外投资因存在文化、政策、法律等地域差异，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但宝莱特对本次海外投资非常重视和慎重，公司管理层对于在德国设立子公司的商业前景已经做了充分论证，并将聘请经验丰富的本地管理团队具体实施，同时前期将聘请当地的律师、会计师等中介机构协助公司开展业务，对项目实施做好跟进评估，严格控制好项目实施过程的风险。因此，投资风险可控。

本次投资未来取得的实际效果将是积极正面的，但目前尚不明确；本次投资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的积极影响尚不明确。

3、对公司及股东的影响

本次投资由公司自有资金解决，不会对本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其他

公司将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次投资的进展或变化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1日